航道通告

佛山航道通告[2021]16号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关于陈村水道 濠滘口河段航标临时调整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:

陈村水道濠滘口河段 30#右侧灯桩因船舶碰撞无法正常 发挥助航效能,航道部门已在该航标附近水域设置1座侧面 浮标临时代替恢复,现将有关情况通告如下:

- 一、航标调整情况: 暂停使用 30#灯桩, 同时设置 1座临时右侧面红色浮标, 规格为 HF1.8m-D1 钢质浮鼓, 灯质为单闪红光, 周期为 4 秒 (0.5+3.5 秒)。
- 二、航标启用时间:自通告发布之日起,30#灯桩修复后将重新启用,届时临时浮标航标同步撤消,不再另行发布通告。

上述各项,请各单位船舶、排筏知照,以策安全。 特此通告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省航道事务中心、佛山市交通运输局、佛山海事局、 禅城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1年 6月29 日印发